

证券代码:301072

证券简称:中捷精工

公告编号:2026-006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8]号)同意注册,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263,7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7.46元。截至2021年9月26日,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263,7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195,927,202.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48,082,380.3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844,821.6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4-00050号”的《验资报告》。

(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单位: 元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195,927,202.00
2、减:保荐费及承销费用等发行费用(含税)	48,082,380.3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到位金额	147,844,821.68
3、加:利息收入	1,151,936.65
4、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65,090,000.00
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3,742.11
以前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83,723,730.65

截至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79,285.57
----------------------	------------

2、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4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79,285.57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65.07
销户补充流动资金	179,350.64
截至 2025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完成销户手续，募集资金账户已无余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于2020年6月28日经本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

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内容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78010122001060972	0.00	2025年11月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锡山支行	510902963610818	0.00	2025年10月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港下支行	524876638839	0.00	2025年10月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湖塘支行	10651601040012442	0.00	2025年11月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322000650013000739416	0.00	2025年10月销户
合计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4,881.38万元（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其中：高强度汽车零部件智能化生产线基地项目投入金额11,866.82万元；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技改项目投入金额1,511.49万元；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金额1,503.07万元。

(二) 募投项目、发行费用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总投资14,784.48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6,509.00万元；另外，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362.09万元。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及核查意见。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2022年10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效益因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主要体现在：进一步促进公司产品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工艺的升级改造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更好地开拓新客户、开发新产品，为主营业务的发展打好良好的基础。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179,350.64元全部转至公司基本账户，并办理完毕银行销户手续。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公司于2023年1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项目“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变更为“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技改项目”，同时将该项目投资总额由9,495.18万元，变更为5,000.00万元，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变，仍为1,500.00万元。

变更原因：“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系公司于2020年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结合近年产业政策调整及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的顺应汽车轻量化趋势，提升公司轻量化材料的工程化和专业化能力，提高生产效率和企业规模，公司决定将“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变更为“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技改项目”，同时将该项目投资总额由9,495.18万元，变更为5,000.00万元，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变，仍为1,500.00万元。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详见《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784.4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81.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1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 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高强度汽车零部件智能化生产线基地项目	否	15,079.30	11,784.48		11,866.82	100.70%	2024年12月	549.70	否	否
2. 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技改项目	是	5,000.00	1,500.00		1,511.49	100.77%	2025年10月	68.13	注1	否
3.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11.00	1,500.00		1,503.07	100.20%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000.00	0.00		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8,990.30	14,784.48		14,881.38			617.83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28,990.30	14,784.48		14,881.38			617.8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受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将“高强度汽车零部件智能化生产线基地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4年12月,将“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4年6月。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项目均已建设完毕完成验收。							

	2、2025年度，高强度汽车零部件智能化生产线基地项目实现净利润549.70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是由于近年来市场竞争激烈以及规模效应未能显现，产品毛利率下降导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509.00万元，其中高强度汽车零部件智能化生产线基地项目投入金额5,311.06万元；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投入金额517.10万元；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金额680.84万元。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179,350.64元全部转至公司基本账户，并办理完毕银行销户手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4,784.48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33,485.48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注1：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技改项目于2025年10月完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未满一年，尚无法比较是否已达到预计效益。

附件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技改项目	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	1,500.00	0.00	1,511.49	100.77%	2025年10月	68.13	注1	不适用
合计		1,500.00	0.00	1,511.49	100.77%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 变更原因：“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系公司于2020年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结合近年产业政策调整及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的顺应汽车轻量化趋势，提升公司轻量化材料的工程化和专业化能力，提高生产效率和公司规模，公司决定将“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变更为“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技改项目”。</p> <p>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p> <p>3. 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